附件1

**《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资源单位标准》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一级**  **指标** | **二级**  **指标** | **三级指标** |
| **一、**  **硬件及资质** | 1.场地环境 | * 有符合学生活动需要的固定场地（室内类型的单位人均活动面积1平方米以上） * 以接待学生集体活动为主的资源单位应设有至少两辆50座大客车的停车位 * 学生活动场所具有健康向上的氛围，场地及周边环境治安状况、卫生状况良好 |
| 2.设施设备 | * 场地各项设施、设备、器材安全有效 * 对学生无安全隐患 |
| 3.资质条件 | * 具有年检合格的法人资质、营业执照 * 具有消防、公安、卫生、质监等部门的相关安全证明、评估报告或检验记录 |
| **二**  **、**  **管理**  **机制** | 4.制度保障 | * 成立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领导机构及工作小组，有专人负责接洽、设立组织、统筹管理。有明确的预约方式，有可公布的固定联系接待咨询电话 * 有从业人员管理制度，对参与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的工作人员进行定期培训，能够为不同年龄的学生提供咨询、讲解、专业指导服务，并建立从业人员个人信息档案   有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工作方案（手册）及接待流程，保证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工作规范运行 |
| 5.时间保障 | * 有明确的学生活动时间 * 寒暑假、周末对学生活动开放 |
| **三、常态工作** | 6．常态工作内容 | * 每学期前提交本学期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活动项目表，对海淀区中小学发布 * 每年提交安全管理制度文件 |
| **四、**  **活动**  **开展** | 7.活动设计 | * 活动内容与申请法人单位营业执照中所规定的经营范围相吻合 * 活动设计、实施符合落实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目标，遵循党的教育方针，体现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要求，适应中小学教育改革需求，体现教育资源的独特性。活动过程以学生为主体，符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 * 活动课程有活动方案、实施方案、安全预案。方案有明确的活动目标，有完整的实施步骤与方法，有具体并且可测的学习结果。体验内容能不断优化更新 * 有适合大规模集体参与的综合实践活动课程；有适合个人或小团体参与的活动 |
| 8.活动过程 | * 活动目标明确，形式丰富多样 * 活动过程以学生为主体，符合学生身心发展规律 |
| **五、**  **履行**  **义务** | 9. 合作态度 | * 遵守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相关管理制度，参加海淀区青少年学生校外活动基地管理办公室组织的活动、培训、会议等 * 积极做好安全工作，学生活动场地及设施设备符合消防、公安、公共卫生、食品卫生、质监等相关部门的安全要求 * 积极开发符合资源单位自身属性的常态课和主题活动 * 积极主动通过多样化的媒体向社会宣传各种教育教学活动 * 坦诚对待学生、学校提出的活动要求，发挥自身优势，优化学生活动条件，在接待、组织等环节不断完善；有稳定的联络人，保证沟通畅通 |
| 10.优惠政策 | * 对海淀区学生团体活动能够免费或半价优惠，符合经费要求 |